

2020年公共管理学院“申请-考核”制招收 博士研究生考核录取工作方案

为完善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机制，充分发挥博士生导师主导作用，进一步提高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，根据《华中农业大学实施“申请考核”制招收博士研究生方案》相关规定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特制定本考核方案

一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招生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张安录

组员：王家合 蔡银莺 柯新利 杨钢桥 李红波 胡瑞 胡伟艳
胡银根 汪文雄 陈银蓉 陈新忠 邓卫华 曾晨

（二）招生工作监督小组

组长：周向阳

成员：樊华 丁艳华

受理考生申诉渠道

电话：027-87285058

邮箱：fanhua@mail.hzau.edu.cn.

（三）考核复试小组

学位点应遴选经验丰富、业务水平高、公道正派的人员参与考核工作，遵守学术回避原则。向参与复试的所有人员宣讲政策、纪律和考核工作基本规范，使其明确工作纪律和工作程序、评判规则和评判标准；成立考核小组，考核小组由不少于5名具有博士生导师资格的

教师组成，设组长 1 人，秘书 1 人，技术人员 1 人，远程视频考核应选配一名技术专员，负责考核相关网络技术支持和服务，并协助考核秘书做好会场组织工作。小组成员现场依据评判规则和评判标准独立评分，严格工作纪律。

二、工作原则

（一）坚持“择优录取、保证质量、宁缺毋滥”原则，考核过程注重选拔质量，尊重导师和考生双向自由选择，排除非学术因素干扰；

（二）考生确保提交材料的真实性，不论何时发现有弄虚作假、作弊舞弊行为，取消考核资格、录取资格或学籍，并按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；

（三）以“申请-考核”方式录取的考生不得随意变更专业和导师。

三、博士生指标

2020 年博士招生指标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下达，共计 14 个指标，学院 2020 年转博指标与公开招考博士生指标统筹使用。

四、考核安排

（一）考核时间

考核时间：5 月 19 日上午 9:00

（二）资格审查

1. 学院将严格审查考生的身份证、往届生提供研究生毕业证书和硕士学位证书、应届生提供（须在博士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），以上材料均需原件及复印件。英语要求：近五年曾参加下列英语水平测试

之一的英语考试，成绩达到规定分数，具体包括：托福 TOFEL (65 分)、雅思 IELTS (5 分)、全国大学英语考试 (CET-6: 425 分)、全国外语水平考试 WSK (PETS-5) (笔试: 55 分)；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1 份。硕士期间在 SSCI/SCI/CSCD/CSSCI 期刊以第一作者(或第二作者且导师为第一作者)发表与所申请方向相关的学术论文一篇或者有正式录用通知；发表论文原件及复印件或正式录用通知单 1 份。对弄虚作假或冒名顶替者取消考核资格。

2. 组织考生逐一签订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，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。

(三) 考核内容

考生个人陈述：考生用 PPT 汇报展示个人学习科研经历、学术成果和未来读博计划等。专家组考核主要包括：外语水平考核，内容包括文献阅读、摘要写作、口语和听力等；专业基础考核：主要考查专业基础知识的宽度和深度以及灵活运用能力；综合能力考核：重点考查学术志趣、学术能力、科研水平、创新意识和创新潜质等。

(四) 考核形式

1. 考核采用远程视频答辩方式进行，主平台为 ZOOM (下载地址：<https://zoom.edu.cn>)，备用系统为腾讯会议。考生通过“双机位”实现远程面试和环境监控，复试组成员现场集中在标准化考场对考生进行远程复试，复试全程录音录像。

2. 考生汇报时间每人不少于 10 分钟，评委提问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。

3. 学科专家考核小组由至少 5 名当年具有招收“申请-考核”制博士研究生资格的指导教师组成。非专家考核小组成员导师参加报考本导师考生的考核。

4. 学科专家考核小组选定一名组长，组织开展考核工作。每个考核专家着重考核一个方面的内容，由组长统筹协调，每个考核专家至少提一个问题，根据考生应考表现，独立做出评价。

5. 考核场地设置合理，现场组织整齐有序，排除干扰考核公平公正的一切因素，全程录像备查。

(五) 考核成绩构成与拟录取

1. 学科专家考核小组对考生进行考核时评出外语考核成绩、专业基础考核成绩和综合能力考核成绩（均为百分制），并按外语考核成绩占 20%、专业基础考核成绩占 30%、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占 50%的比例计算总评成绩。根据报考导师招生指标提出拟录取名单，报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。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按成绩从高到低录取，总成绩未满 60 分者不予录取。

2. 未按照规定时间参加考核的考生，即视为放弃，不予录取。

3. 拟录取名单由学院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统一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。

五 考生参加复试相关要求

1. 参照华中农业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须知
<http://yjs.hzau.edu.cn/info/1189/4844.htm>

2. 设备及网络要求：面试设备，1 台电脑或 1 部手机（电脑须

带摄像头、麦克风），建议使用电脑；监控设备，1 台电脑或 1 部手机（电脑须带有摄像头）。网络信号质量满足视频通话需求。

3. 环境要求：考生需要在安静明亮的房间独立进行远程面试，周围环境不得对复试产生干扰。复试过程中，复试房间内除本考生不能有其他人员。

4. 机位设置与仪表要求：考生的面试设备，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中，保证面部清晰可见，不佩戴口罩和耳饰，头发不可遮挡耳朵。监控设备从考生侧后方拍摄（与考生后背面成 45° 角），确保可拍摄考生本人和电脑屏幕。

5. 纪律要求：除复试需要打开的软件，不允许再运行其他网页或软件，设备须处于免打扰状态，保证复试过程不受其他因素干扰或打断，不得与外界有任何音视频交互。复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屏录音录像。复试期间如发生设备和网络故障，应立即联系报考学院，根据要求启用备用系统或其他操作。

公共管理学院

2020 年 5 月 14 日